**第27講：沒有明天的以色列（何13:9-16）**

系列：[何西阿書](https://r.729ly.net/exposition/exposition-be/exposition-be-ot-minor-prophets-hosea)

講員：文惠

何13:9-16這段經文中主要分為兩個段落:13:9-11，先知繼續論到神要審判以色列人。在這段經文中，神以第一人稱的身分向以色列傳達信息，因為以色列人的頑梗悖逆，所以神要離開他們，而一但那惟一可幫助以色列的耶和華離開，並成了他們的反對者，以色列的厄運便成了無法改變定局。先知也清處的宣告，以色列的結局原來是神的工作，是神在義怒中把以色列的君王廢除。

而13:12-16中，先知描述神審判的日子的情景。以色列要遭受如同產婦臨盆的劇痛，先知也清楚宣告，神審判以色列的途徑，是通過亞述人的手，到時候，以色列人要處在完全絕望的光景中，神要命令陰間和死亡施展它的勢力和災害，加在以色列人的身上。最後，先知向以色列人預告北國的京城撒瑪利亞的滅亡，也說到這城在亞述大軍進攻時所要面對的淒涼光景。

13:9：以色列人惟一的幫助者就只有耶和華，這種認識是從那裡來的呢？就是從聖戰的經驗而來。從出埃及、在曠野，特別是在約書亞帶領下攻打迦南，歷史的事實和經歷，讓以色列人知道，惟有神才是他們能倚靠的，而只要他們遵守與神的立約，在聖戰中遵守神的命令，那麼耶和華就站在他們一邊，為他們戰勝種種仇敵，證明以色列人是蒙神揀選和保護的。承認耶和華為幫助者是保證以色列不必依靠外邦的勢力，也不受外敵欺淩，這對弱了的以色列來說是必須的。但他們竟然反對那幫助他們的，而反對耶和華就成了反對他的幫助者，結局就是自取敗壞！

13:10-11：兩節經文都述說同一件事，那就是人間的王不能救他們，不僅是因為王的能力有限，也是因為整個立王的制度都是違反耶和華的心意，所以神要在怒中把王廢去。

以色列立王來管理他們，從一開始就不是出於神的心意（參撒上8:5、20），但在此，先知是專指北國以色列，他們不要大衛家的王，而隨從了耶羅波安一世，所以以色列分裂為南北國。北國的以色列人在患難中，以為可以倚靠他們的君王，但神卻說：“你的王在那裡呢？”，因為神要在怒氣中將王廢去，這固然是因北國的王不是神所揀選的大衛後裔，更因為北國的君王沒有一個是敬畏耶和華的好王。有學者指兩節經文的歷史背景，可能是指王下17:4所記載，何細亞被亞述的撒縵以色五世擄去，以色列人又落入沒有王的恐懼中，朝廷和祭司們說不定又在考慮立那一個王來治理他們，所以先知就告訴他們。

13:12：罪孽和罪惡是舊約中犯罪的總名詞，而包裹和收藏是指人小心的存放貴重的對象，以免遺失；有解經學者認為這是指法律文件，寫在羊皮或紙草上，罪證寫好了，就要把它包紮妥當，預備呈堂之用，包紮好了，便把它收藏起來，就像收藏珍寶一樣。換句話說，就是神要把以色列犯罪的記錄保留起來，成為以後在法庭控訴以色列的證據，無論環境怎樣改變，無論時間多長，在末後審判的日子，神都要完全拿出來和以色列人算帳，就如同我們有一日都要在大寶座前，向神交帳一樣。13:12產婦的疼痛是因胎兒即將出生，胎兒如果不在這時後出生，那麼產婦和胎兒都有生命危險。在舊約中，常以臨盆產婦的難產來比喻國家面對的患難（耶13:21；賽26:17），而[無智慧之子是指胎兒，也就是以色列，自他誕生的開始，也就是北國以色列成立以來，他們就一直拒絕、否認神的主權，就像到產期的胎兒不當遲延，這詞直接翻譯就是他還卡在那裡，當然就會帶來危險。同樣，以色列人也要面對背棄神的懲罰。

13:14-15：這兩節經文也可翻譯為：“我會救贖他們脫離陰間（或墳墓）的手（或能力）嗎？我會救贖他們脫離死亡嗎？（我當然不會！）”而這兩節經文也讓我們知道，神的能力連陰間和死亡也不能抗拒，神是全能掌管萬有的神！

13:15-16：茂盛的以法蓮要受東風吹襲，從東而來的亞述大軍要懲罰以色列。最後，先知也預言撒瑪利亞將會毀滅，並在毀滅過程中，遭受殘忍的對待。13:16先知說這預言時，北國只剩下京城撒瑪利亞，其餘的都在亞述的手中，先知說連這最後一塊土地都要毀滅，且要面臨殘酷的戰爭暴行。